

現代經濟叢書

黃慶中編

近世歐洲工業發達史

上海中華書局印行

民國二十六年七月印刷
民國二十六年七月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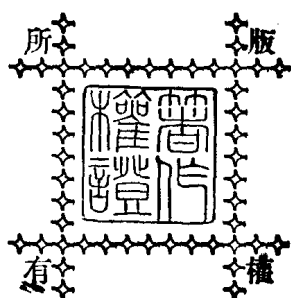
現代經濟叢書

近世歐洲工業發達史（全一冊）



實價國幣三角

（郵運匯費另加）



編者 黃慶中

發行者 中華書局有限公司

代表人 路錫三

印刷者 上海中華書局印刷所

總發行處 上海福州路 中華書局發行所

分發行處 各埠 中華書局

馬序

世界三數百年前，無所謂工業國與農業國之區分也。時變偶啓，富國者因其機而利導之，相互遞演，適應乎環境與其時會，不言進化，而自進化於不知不覺之中。此世界各國所以成今日之局勢也。若夫我國，司空設官，考工有記，開化非不早也。管子霸齊，工商有鄉，衛文復國，惠工有術，行之者非無效也。公輸墨翟之流，漏卮、渾儀、流馬、木牛之製，精之者非無其人，與其器也。顧以奇技淫巧，古有厲禁，重本賤末，傳爲世法。而彼營私專制之主，又輒變本加厲，以箝制人民之思想。其時自詡有識之士，亦強藉形下之說，以自文其短而飾其陋。由是流爲風氣，牢不可破，以是其所非，而非其所是，此所以成今日着着落後之局勢乎。昔孔子有言，爲政在人，嗚呼，豈非然哉。

茲黃君慶中於授課之暇，編近世歐洲工業發達史一書，於各國工業興衰革進之因果，言之詳而且盡。屬余弁言其端，以餉學子，可謂好學深思者矣。讀既竟，因感而推厥所由來，以

近世歐洲工業發達史

明其責於人，而書而歸之。

二

民國二十五年六月馬寅初序

自序

民國十八年，余忝長浙江法專，兼授經濟史課程，苦無適當教本，詳覈者病其繁雜，簡略者慮其遺漏，因毅然自編講義，權作一時之用。近年在持志學院，復授工業經濟史，乃就舊有講義，旁加蒐集，彙成是篇。

本書取材於阿格氏著「近世歐洲經濟發達史」(Ogg-Economic Development of Modern Europe)及沙普氏著「戰後歐洲經濟史」(Sharp-The World War and Its Aftermath)并稍稍採自他書。余學識淺陋，搜集或有未周，疏略錯誤之處，在所難免，尚望讀者，有以教之。

民國二十五年六月黃慶中識

近世歐洲工業發達史目錄

馬序

自序

第一章 工廠制度以前的工業……………一

一 中古工業的概況……………一

二 手工行會……………四

A. 手工行會的起源 B. 手工行會的組織 C. 手工行會的目的及其規

約 D. 手工行會的利弊 E. 手工行會的衰微

三 家族工業制度……………六

A. 家族工業的興起 B. 家族工業的利弊

第二章 英國的工業 一〇

一 工業革命 一〇

1. 工業革命的原因
2. 新式機械的發明
3. 各種工業的進步

二 工廠制度 一九

1. 工廠制度的興起
2. 工廠制度的影響

- a. 人口的遷徙
- b. 生產的貢獻
- c. 勞動問題的發生
- d. 國外貿易的擴張
- e. 政治勢力的變動

三 一八五〇年至一九一三年英國的工業 二六

四 一九一四年後英國的工業 三〇

A. 戰時的工業

1. 工業上的組織
2. 工業上的生產

B. 戰後的工業

1. 工業的集中 2. 各種工業情形

第三章 法國的工業……………四三

一 一七八九年革命後的工業……………四三

二 工業革命……………四五

- a. 紡織業 b. 汽機 c. 煤業 d. 鐵業

三 一八七一年至一九一三年法國的工業……………四八

四 一九一四年後法國的工業……………五二

A. 戰時的工業

1. 工業上的組織 2. 各種工業情形

B. 戰後的工業

1. 鐵業 2. 煤業 3. 紡織業

第四章 德國的工業……………五

一 十九世紀初年德國的工業……………五

1. 行會的廢除
2. 工業的粗陋

二 工業革命……………六

- a. 紡織業
- b. 煤鐵業

三 一八七一年至一九一三年德國的工業……………六

1. 工業組織的集中
2. 各種工業的發達

四 一九一四年後德國的工業……………七

- A. 戰時的工業
- B. 戰後的工業

- a. 產業合理化的運動
- b. 國際卡特爾的組織
- c. 各種工業的復興

第五章 俄國的工業……………八

一 工業革命……………八

二 一八九三年至一九一三年俄國的工業……………三

三 一九一四年後俄國的工業……………九六

A. 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一七年 B. 戰時共產主義時期 C. 新經濟政策

時期

1. 國營企業 2. 租借企業 3. 私營企業

D. 五年計劃時期

1. 工業投資的發展 2. 工業中心的分佈 3. 電力供給的發達 4.

生產過程的再組織 5. 促進生產的方法 6. 工業生產的增加

7. 各國生產的比較

近世歐洲工業發達史

第一章 工廠制度以前的工業

中古以降，歐洲工業，可分三期，每一時期，終始交錯，無明晰界限，大略言之，第一時期，爲手工業時代（Handicraft Type），亦可謂行會時代（Craft guild），其終期在十五世紀。第二時期爲家族工業時代（Domestic Type），工業資本，以此爲始，十七八世紀中，在英、德二國最爲通行。第三時期爲工廠工業時代（Factory Type），於十八世紀下半起於英，十九世紀中見於法、德。第三時期，情形較雜，容後分節述之，本節則言第一第二時期之狀況。

一 中古工業的概況

羅馬帝國時代，城鎮之區，非無重要之工業，然自帝國解紐，所屬各地，非衰卽亂，昔之城

鎮，不復保其舊觀，人民避亂，多過鄉村生活，聚居之民，唯求自足，食糧之生產，工業之製造，僅限於農鄉，不逾本地消費之量，采地爲多數工業之所在，地主之磨坊、麵房、釀酒廠，飲食之所自出也，衣服、器具、油燭等物，皆就地取材以製造，農具、五金器具之打造及修理，則有小鐵匠，或居住本村，或遊行以售其技。

十一世紀以後，歐洲人口繁殖，財富增大，加之十字軍之東征，采地之破壞，舊城復興，新鎮建立，農鄉居民，移住城鎮，城鎮之人，非商卽工，或二者兼營，於是工業漸漸勃興。然中古之所謂工業，僅在手工工業時代，其性質，其效能，大有異於今日之工業。茲將中古工業之特點，略述如下：

(1) 工業之本身，完全以手工爲基礎：中古工業，工作方法，幼稚而簡單，所用機械，粗鈍而價廉，蒸汽之用，尙未發明，水力之利，亦不多見，所有出品，完全爲手工製造。

(2) 工業之組織，完全以家庭爲單位：手工時代，工業之單位爲家，一家之男女長幼，共同工作，間或邀約少數之外助，亦無所謂勞資之分也。

(3) 製造原料，大半取給於近地：森林產蠟與木料，園圃產染料，農地產五穀，骨革及毛角，油與五金，或就近可得。而棉花、蠶絲、羊毛、皮裘，則常由遠地輸入。

(4) 分工之制，爲縱式而非橫式：當時分工，一物之成，一家之人，始終其事，即自原料之取得，至成貨之發售，皆由工人一手成之。

(5) 生產規模不大，惟供近市：此時交通滯滯，運貨昂貴，羊毛一百磅，在英約值二十一美金，送往意大利之佛羅林斯 (Florence)，其運費約需三倍羊毛之值，舉此爲例，其餘可知。

(6) 人工原料與出品之供求，至爲安定：中古社會，變動至少，人工原料之需給有恆，貨物之供求，亦常保其平衡，雖遇戰爭、饑饉及其他災害時，固不能無變動，然限於一時一地而已，若近世之生產過剩，發生恐慌，中古則無之也。

(7) 相同之工藝，常有行會之組織：行會之組織，其目的在排除同業競爭之弊害，而維持會員機會之均等，此種制度，發榮滋長於西歐，幾三百年，控地方政治之勢力，執各級民

衆之牛耳，聲勢之盛，莫之與京。以下當詳言之。

11 手工行會 (Craft gild)

(A) 手工行會的起源：中古之人，崇尚組織，其最要者有二，曰商人行會 (Merchant gild)，曰手工行會；商人行會是商人的組織，其起源較早，十一世紀初，意大利及各處城鎮商業復興時已有見之。手工行會始於何時，不可確考，其最先之記載，則在一一三四年。至十三世紀中，手工行會之盛，在商人行會之上，或併商行而一之，互百年內，農業人民以外，以此組織爲最大，其盛者，至執本地之政權，勢力延綿，久而不絕。

(B) 手工行會的組織：手工行會是一城鎮或一區域同業工人之團體，一鎮之內，常有數行，如織布行、染色行、蠟燭行、五金器行之類。一鎮之中，凡同業者，皆入一行，不入行者，不得執業。入行之資格：(一) 工作程度及格，(二) 繳入會費，(三) 願守行會規約。其時工人有等級，曰主工 (Masters)，曰散工 (Journeyman)，曰徒工 (Apprentices)，徒工者，學藝之少

年也；習藝之期，定於習慣，各業各處不同，而以七年爲最普通，徒工居主工家內，供雜役，無薪金，習藝期滿，則爲散工。散工者，來往售技之人也；散工積資，自設店鋪，是爲主工，主工在行會內，有完全會員之資格。

(C) 手工行會的目的及其規約：行會的根本目的，是在維持會員機會之均等，而免除同業競爭之弊害，故組織方法及規約內容，至爲嚴密。茲舉其重要者如下：(一) 會員須照同一的生產方法而生產，不得採用新奇，亦不得流於粗雜；(二) 原料以由都市或行會購入，而分配於各會員爲原則；(三) 會員不得有一處以上的製造所，亦不得使用一定數以上的學徒及散工；(四) 生產品販賣，須照一定的價格；(五) 日曜日、紀念日及夜間，不許工作。此外，爲會員之互相親睦起見，亦有下列之規定：(一) 會員間發生爭議時，則由行會長老仲裁之；(二) 會員死亡時，其喪葬費用，由行會負擔之；(三) 爲講求遺族扶助之道，對於會員，常徵一定的費用以充之。

(D) 手工行會的利弊：其優點：(一) 維持會員之經濟利益，(二) 保守出品之優良標

準，(三)供給工人以充分訓練之機會，(四)遏抑私利，以提高團體之幸福。而其劣點：(一)鼓勵獨占，(二)壓抑工資，(三)規則嚴密，無個人發展之餘地，(四)平均貨物品質，無獎勵優美製造之效。

(E)手工行會的衰微：中古末年，行會制度，保持未變，然而衰敗之機，已兆伏於其中矣。至近世初，即十五、十六世紀，手工行會之衰遂速，其原因可別爲五：

1. 行會內部的排他主義：行會採用排外策略，以保持獨占，往往將入會資格及應繳會費，繼續提高，以致被拒入會之散工，日益衆多，彼等爲自己利益計，不能不自相團結，以與行會對抗，於是有所謂「散工行會」(Journeyman's gild)繼之而起。

2. 行會內部組織的退化：行會中有少數富豪，取得特殊勢力，每能獨攬大權，發施號令，而使其他會員無提議發言之權，於是昔日之平等合議原則，幾於完全推翻，故其內部常不免有貌合神離，精神渙散之勢。

3. 各國政府的干涉：政府權力，日漸擴張，昔日行會所規定之學徒期限、工作時間、契

約性質及工業上之一切條件，均由政府詳細另定；而行會昔日所應享之權利，亦多被剝奪。政府之保護既失，則行會之勢力，自不能不衰落。

4. 地方工業的發達：一般被拒入會或不願入會的工人，常努力自行營業於行會勢力不及之城鎮或鄉村，此種地方，以不受行會之束縛，發展反速，後者興而前者衰，固必然之勢也。

5. 資本主義的興起：資本主義漸漸萌芽，工業中所應用之資本，亦益增加，致使手工工業根本動搖，而行會組織，失所依據。

以上五種原因，在十五、十六世紀，即已次第實現於英、法、德諸國，而四、五兩原因，在英國尤為顯著。然行會之消滅，究在何時，各國不同，大略言之，英國在十六世紀末葉，即無行會勢力之存在；法國在十七世紀下半，行會散亂無紀，因科爾伯特（Colbert）之維護而又振起，至十八世紀末葉，乃告消滅。德國行會之獨占，至十九世紀猶繼續存在，遺工業以大害。